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24日以电子邮件、现场送达和传真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2月28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的通知时限，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姚朔斌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审议和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关于全资子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成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满足其运营发展周转所需流动资金，拟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1,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一年。公司为支持全资子公司的经营发展，拟为成蹊科技向南京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每次使用授信额度而发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二、 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28日